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u Rong Holdings Limited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358)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舉行
之股東特別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之董事(「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宣佈，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星期五)上午十時正假座香港灣仔港灣道1號會議廣場辦公大樓49樓8室舉行的本公司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上，載於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四日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股東特別大會通告(「股東週年特別通告」)中之所有提呈決議案(「決議案」)，均獲本公司股東(「股東」)以投票表決方式正式通過。除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如通函所披露，數源科技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9.99%、共計546,466,000股，數源科技及其緊密聯繫人必須並已經就股東特別大會通告所載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述披露外，董事確認，據其所知，任何其他股東於股東特別大會上就決議案投票時均未受任何限制。

截至股東特別大會召開之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5,472,000,000股。有權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讚成或反饋該決議的獨立股東持有本公司的股份總數為4,925,534,000(約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90.01%)。本公司並無任何股份持有人出席股東特別大會並投票反對該決議案。

執行董事陳雲翔先生及劉冰婕女士親身出席股東特別大會，而執行董事嚴振東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陳征先生、黃志堅先生及華能東先生則以電子方式出席股東特別會議。陳雲翔先生擔任股東特別大會主席。

股東特別大會之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確認、追認及批准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久融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與杭州西湖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一間於中國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作為買方)訂立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一日的買賣協議，內容有關出售位於杭州的11個新能源公共交通充電場站及其相關資產(包括充電設施)，其代價乃經參考人民幣185.3百萬元(相當於約201.4百萬港元，包括中國增值稅)以及聯合運營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及謹此授權本公司任何一名或多名董事作出彼等認為就落實該協議、聯合運營協議及其所附帶並屬行政性質之交易或與之有關及使之生效而言屬必要、合適或權宜的一切有關行動及事宜，以及簽立一切有關文件。	348,750,800 (100%)	0 (0%)

由於超過50%票數讚成決議案作為普通決議案，故決議案已獲股東正式通過。

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及登記分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於股東特別大會上擔任投票表決監票人。

承董事會命
久融控股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陳雲翔

香港，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陳雲翔先生、劉冰婕女士及嚴振東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征先生、黃志堅先生及華能東先生。

本公告之中英文本如有歧義，概以英文本為準。